

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2026年部门预算重点领域财政项目 文本公开

一、项目名称

“和和美美一家人”互嵌式社区建设项目经费

二、立项依据

《云南省“和和美美一家人”互嵌式社区建设工作方案》规定：各级党委政府要结合自身实际，全力打造“和和美美一家人”互嵌式社区工作品牌，三年建设不少于本辖区内社区数量的三分之一。

三、项目实施单位

各县（市、区）民族宗教局

四、项目基本概况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，组织实施好“和和美美一家人”互嵌式社区建设，按照国家民委《各族群众互嵌式社区建设指引》和《云南省“和和美美一家人”互嵌式社区建设工作方案》等文件精神，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，以民族团结进步创建“进社区”为抓手，着力构建互嵌式社会结构和社区环境，不断拓宽各民族全方位嵌入的实践路径，推动各民族在空间、文化、经济、社会、心理全方位互嵌，积极引导各民族共居共学、共建共享、共事共乐，努力建设互嵌融居的“和美玉溪”。

五、项目实施内容

围绕“和美邻居一家人”、“和美同乐一家人”、“和美幸福

一家人”、“和美安康一家人”、“和美相亲一家人”五个建设内容，全面落实《云南省“和和美美一家人”互嵌式社区指导性建设指标（实行）》，推动各民族在空间、文化、经济、社会、心理全方位互嵌，全面推进“和和美美一家人”互嵌式社区建设。

六、资金安排计划

2026年市级资金实施不少于10个“和和美美一家人”互嵌式社区建设，资金500,000.00元。

七、项目实施计划

1.动员部署（2026年2月前）。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制定印发实施方案，各县（市、区）组织各乡镇（街道）、各社区围绕五个建设内容和“和和美美一家人”互嵌式社区建设指标，全面做好动员部署。

2.项目建设（2026年3月—11月）。根据各县（市、区）报送项目实施方案和资金需求及时下达项目资金。全面推进项目建设，做好项目督促检查工作，11月底前完成项目验收、绩效评价。

八、项目预期效果

通过项目实施，形成民族团结进步创建“进社区”的示范引领，构建互嵌式社会结构和社区环境，不断拓宽各民族全方位嵌入的实践路径。